

# 延津县信访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是例外”原则，从严把握不予公开范围，围绕全年信访工作要点，不断提升信访工作透明度和公信力。通过网站发布财政预算、决算信息方面，严格按照时效要求及时公开。

(二) 依申请公开：2024 年度，我局未收到公民或者法人依申请公开申请。

(三) 政府信息管理：严守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和内部审批程序，对不予公开的政府信息找准法定依据，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做好保密审查，增强信息公开时效，更好保障群众知情权。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2024 年，延津县信访局无任何网站、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平台。拓展线下信息公开渠道，充分发挥信访接待场所滚动大屏和宣传栏直观便利的优势，做好信息发布、政策解读等工作，为来访群众提供更加及时准确的信息。

(五) 监督保障：加强工作组织领导，明确相关处室责任分工，形成工作合力。积极安排人员对接上级主管部门组织的政务公开工作，不断提高工作能力水平，通过培训、层层审核，确保准确无误。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一是延津县信访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主动公开力度仍需加大；二是依申请公开办理规范化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等。改进情况：一是根据信息公开工作流程，增强主动公开工作的全面性和时效性；二是不断完善依申请公开办理程序，细化工作，明确责任，确保及时准确答复。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4年度，我单位未收取信息管理费用。